

# 尉氏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结合我局实际工作情况，社会公布 2023 年尉氏县应急管理局信息公开情况报告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》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我局已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，全面梳理、规范化、系统化的公开行政审批、监察执法、行政处罚等信息内容并及时发布。2023 年度，我局主动公开信息 127 条，其中安全生产类发文 51 份；自然灾害类发文 65 份；抖音平台公开信息 11 条；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：我局严格落实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各项制度和规定，积极落实《关于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畅通受理渠道，规范办理流程，提高办理效率，高效服务人民群众。2023 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办理件，未收到因信息公开产生的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；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：我局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。对 2023 年以县安委会、安委办和防灾委等名义印发的文件进行评估调整，并对评估调整情况挂网公示。严格贯彻落实市、县相关文件要求，压实政务公开主体责任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：2023 年度我局有效运用有线电视、电台、报纸、“尉氏县应急管理”微信公众号及县政府门户网站等平台，充分实现政府信息公开，为群众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；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：我局积极接受县纪委监委监督，并向社会公布信访投诉电话，24 小时接受群众监督投诉，全年未发生不作为或乱作为现象。积极参加全县举办的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举办我局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对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要求进行讲解，不断提升业务能力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9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57
行政强制	1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存在不足方面：2023年度，虽然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还存在着不足之处。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：一是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；二是公开形式不够丰富，公众参与度不高，便民性有待进一步提高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是一项长期的日常工作，长效工作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。

(二)工作改进方面：加强领导，提高认识。加强学习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进一步转变理念，提高认识，形成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相关股室抓落实”的一岗双责工作体系，确保工作常态化；依托行政服务中心，规范窗口设置，简化办事程序，优化操作流程，提示“一窗式”、“一站式”服务；以“政务公开活动日”宣传活动为契机，组织大力开展政务公开“进企业、进农村、进社区”等活动，使活动更加贴近民生、贴近百姓、贴近生活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我局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规定执行收费标准。2023年不存在收费情况。